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YANTAI EDDIE PRECISION MACHINERY CO.,LTD.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中国 · 烟台

二〇二五年五月

目 录

一、会议议程	- 1 -
二、会议须知	- 3 -
三、会议审议议案	- 6 -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6 -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2 -
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25 -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 62 -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3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7 -
7. 《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68 -
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8 -
9. 《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1 -
10. 《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额度和拟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 82 -
11.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 84 -

一、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2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14:00；

网络投票：2025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二）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

山东省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 356 号公司办公楼 9 楼会议室。

三、会议主持人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宋飞先生。

四、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9. 《关于聘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额度和拟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

案》；

11.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11.01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11.0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津贴的议案》

11.03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五、会议流程

（一）会议开始

- 1、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2、会议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情况、会议须知；

（二）宣读议案

- 1、宣读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三）审议议案并投票表决

- 1、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质询；
- 2、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 3、推选监票人和计票人；
- 4、股东投票表决；
- 5、监票人统计表决票和表决结果；
- 6、监票人代表宣布表决结果。

（四）会议决议

- 1、宣读股东大会表决决议；
- 2、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五）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结束。

二、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董事会在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过程中，应当认真履行法定职责，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三、公司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公司章程规定的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到达会场登记参会资格并签到。未能提供有效证件并办理签到的，不得参加现场表决和发言。除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相关工作人员以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五、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股东权利。股东必须遵守会场秩序，需要发言时接受公司统一安排。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以书面方式向大会会务组登记；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当先以书面方式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 2 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时应先报股东名称和所持股份数额。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向本公司的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公司的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络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有关投票表决事宜如下：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的，为公司于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该等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也可以于会议现场参加投票。

2、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在表决票上填写所拥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并签名。

3、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各位股东就每项议案填写表决票，行使表决权。在全部议案宣读后的审议表决阶段，与会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就议案内容向会议主席申请提出自己的质询或意见。

4、每个议案的表决意见分为：赞成、反对或弃权。参加现场记名投票的股东请按表决票的说明填写，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视为“弃权”。

5、全部议案审议表决结束后，本次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将表决票收回。

6、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其中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或同一股份在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均以第一次表决为准。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具体操作请见相关投票平台操作说明。

八、为保证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除会务组工作人员外，谢绝录音、拍照或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场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九、股东大会结束后，股东如有任何问题或建议，请与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联系。

三、会议审议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4 年，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职地开展各项工作，不断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附件：《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整体治理水平。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经营业绩稳健提升，实现了可持续健康发展。

一、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4 年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市场竞争愈发激烈。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公司迎难而上、砥砺前行，紧跟行业趋势、积极开拓市场。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2,486.02 万元，同比增长 21.90%；实现利润总额 40,314.51 万元，同比增长 22.1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413.47 万元，同比增长 23.5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9.86 万元，同比增长 1239.24%。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 685980.76 万元，比上年末增长 16.46%；负债总额 330,121.28 万元，比上年上升 28.96%；资产负债率 48.12%，比上年末增加 4.66 个百分点。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96号）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扣除不包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的承销及保荐费用、会计师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 1,598.69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401.31 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25996 号验资报告。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5,986,896.19
2022 年度-2024 年度累计投入使用金额	338,725,368.12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	36,271,381.23
募集资金余额	681,559,116.92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65,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16,559,116.92

2.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

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详见“二（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由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签批后，由会计部门执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计划投入时，按不同的限额，由总经理、董事长或者上报董事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公司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同时抄送监事会和总经理。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和子公司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保税港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 2024 年 9 月-10 月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分行、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3）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535902112810888	活期存款	242,265,078.1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15504700040043	活期存款	101,960,444.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保税港区支行	226046057169	活期存款	108,006,977.5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378020100100172436	活期存款	2,184.6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8080180800193669	活期存款	8,513,630.3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福山支行	8110601012901427805	活期存款	2,299,540.1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支行	8112001013400827624		153,103,992.4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分行	0SA535905366332000	活期存款	0.00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	100000301172909	活期存款	407,269.43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	100000301172932	活期存款	0.00
合计			616,559,116.9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681,559,116.92 元，其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 65,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16,559,116.92 元。

3.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 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初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 420,000,000.00 元，累计投资购买理财产品 676,590,000.00 元，赎回 1,031,59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 65,000,000.00 元。

(5)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

况。

(6)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8)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4.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5.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6. 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三、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信息披露透明度。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并在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24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 8

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提案、审议、表决和记录等环节均符合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八次，具体审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及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第四届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召开	1.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一致通过 全部议案
第四届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额度和拟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12. 《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3.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6.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7.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经办具体事宜的议案》 18. 《关于制订及修改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0. 《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21.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致通过 全部议案
董事会第四届第十八次会议于	1.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致通过

2024 年 6 月 11 日召开		全部议案
董事会第五届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3. 《关于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一致通过 全部议案
董事会第五届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3.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5. 《关于提请召开“艾迪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6.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致通过 全部议案
董事会第五届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召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不向下修正“艾迪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一致通过 全部议案
第五届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经办具体事宜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致通过 全部议案
第五届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提请召开“艾迪转债”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一致通过 全部议案

（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及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审议结果
2023 年度股东大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一致通过

会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经办具体事宜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额度和拟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全部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	1.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2. 《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一致通过 全部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召开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	一致通过 全部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1. 《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经办具体事宜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一致通过 全部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战略发展委员会召开会议 2 次，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3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各委员会委员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工作细则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支持。

（四）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针对当前监管部门全面从严监管的理念，董事会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控信披风险，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系统性、规范性与及时性，确保了信息披露全面满足监管要求。2024 年共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132 份，公司应披露相关信息公告及时、准确，未出现相关监管问询及相关监管措施情形。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借助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 e 平台及设立的咨询电话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本着热情、耐心、积极并恪守信息披露原则的态度解答投资者的疑问。在上证 e 互动平台上，及时准确回复投资者问题，未有因回复问题不得当造成的监管问询或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情形。

四、2025 年工作计划

（一）信息披露方面

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网上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新闻媒体等特定对象到公司现场参观、座谈、调研等接待工作，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

（三）公司规范化治理方面

2025 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继续认真组织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科学引导和规划公司的未来发展方向和发展战略；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对管理层工作进行持续有效的指导，认真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迈上新台阶；带领公司充分发挥民营体制机制优势，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全面挖掘经营潜力，力争使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附件 1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24.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272.5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872.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2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	是	55,070.15	28,498.96	28,498.96	1,164.6	6,069.15	-22,429.81	21.30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	是	22,497.00	7,197.00	7,197.00	303.24	714.22	-6,482.78	9.92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22,432.85	22,432.85	22,432.85		22,432.85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在泰国新建年产液压破碎锤 1.6 万台、多元化属具 3.6 万台和高端液压件 0.8 万台套项目			24,972.50	24,972.50	4,656.32	4,656.32	-20,316.18	18.65	2026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艾崎精密高端液压件项目			15,300.00	15,300.00			-15,300.00		2026 年 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月			
合计	—	<u>100,000.00</u>	<u>98,401.31</u>	<u>98,401.31</u>	<u>6,124.16</u>	<u>33,872.54</u>	<u>-64,528.77</u>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受经济大环境整体低迷等多重因素影响，国内工程机械行业市场低迷，行业内部竞争加剧，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展缓慢。同时，随着机械制造技术的不断发展，公司在项目实际建设中采取了优化生产设备选型、对辅助设备进行技术改进、加强整体协同等措施，预计项目投入成本有所降低。因此，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业务发展整体规划的需要，调减“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和“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建设，并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相应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从而达到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目的。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5 月 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 2,552,933.93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29567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5 月 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023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件 2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	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	28,498.96	28,498.96	1,164.6	6,069.15	21.30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	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	7,197.00	7,197.00	303.24	714.22	9.92	2026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2,432.85	22,432.85		22,432.8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在泰国新建年产液压破碎锤 1.6 万台、多元化属具 3.6 万台和高端液压件 0.8 万台套项目		24,972.50	24,972.50	4,656.32	4,656.32	18.65	2026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艾崎精密高端液压件项目		15,300.00	15,300.00				2026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u>98,401.31</u>	<u>98,401.31</u>	<u>6,124.16</u>	<u>33,872.54</u>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整体规划，基于加快国际化布局、提高产品的技术实力和在高端液压件市场的品牌影响力等实际需求，调减“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和“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在泰国新建年产液压破碎锤 1.6 万台、多元化属具 3.6 万台和高端液压件 0.8 万台套项目”“艾崎精密高端液压件项目”建设，并将原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相应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从而达到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								

	金使用效率的目的。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4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不断加强工作作风建设，积极探索改进工作方法，严格履行财务和经营监督职责。公司监事会编制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附件：《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4 年，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不断加强工作作风建设，严格履行财务和经营监督职责。现将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年度的工作情况

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行事，掌握和了解国家政策，履行好自己的职责，真正做到配合、协调和监督。随着公司的发展和壮大，不断完善整体工作，杜绝各类违法违规问题的发生，促进艾迪公司和谐、快速、健康的发展。

1. 坚持定期会议制度，加强内部工作协调。

2024 年监事会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议和生产经营会议，对公司财务、经营管理和公司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改进意见，同时在监事会内部逐步完善工作机制，针对公司董事会决策贯彻落实和公司财务、经营风险进行评估和深入研究。

2. 加强日常监督，开展工作检查。

2024 年度参加了公司定期的库存盘点，并与相关部门数据和实际抽查核对，加强进销存、产销存和投入产出平衡分析，保证公司物资完整和账实相符。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工作评价

2024 年工程机械市场受市场周期性影响，开工率和作业工程量都有明显减少，破碎锤和属具销售受到制约。但出口销售增长明显，加大了与挖机主机厂商的配套和自主出口力度，为加大产品出口份额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监事会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建议

公司要在保持技术领先、快速和健康发展的情况下，一定要做好以下几方面：

- 1.加大产品技术研发投入和技术更新，持续稳定的保证新产品的开发和测试，源源不断的补充和巩固细分市场份额。
- 2.大力开拓国际市场业务，提高属具和液压件的出口份额。
- 3.加大产品生产的降本增效和质量管控，保证产品的质量稳定，为销售提供有力保障。
- 4.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做到及时有效的信息沟通、业务往来快速反应。认真、细致的账目核对，和严格的账款结算。保质保量加大销售的同时，保证货款资金的良性、安全、可控、健康。

四、2025 年监事会工作要点

- 1.持续改进和完善监事会工作机制和运行机制。按照《公司章程》完善公司各项制度，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确保公司财产的保值和增值。
- 2.坚持定期对主要部门生产经营和资产管理状况、成本控制管理、财务规范化建设进行检查的制度，掌握公司执行相关法律和遵守公司章程、董事会决议的情况。
- 3.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加强会计、审计、法律、金融专业知识方面的学习，不断提高监督检查技能，加强职业道德建设，维护股东利益。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3.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遵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履职,现编制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附件：《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陈正利)

报告期内,作为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行使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慎重审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4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报告期内,本人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于2024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后正式卸任,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现就本人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陈正利: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历任第一机械工业部工程机械研究所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第一机械工业部工程机械研究所挖掘机室主任;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挖掘机分会任秘书长;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挖掘机分会高级顾问;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川崎春晖精密机械(浙江)有限公司董事;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年任期内,本人在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任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4年任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表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任期内通过会前沟通、阅读资料等方式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每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材料都认真阅读、仔细研究。参会过程中认真听取管理层的汇报，积极参与讨论，充分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优势，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本人认为公司在2024年度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参加会议具体情况见下表：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陈正利	3	0	3	0	0	0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1、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掌握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出席了上述会议，期间并未有委托他人出席和缺席情况。本人作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研究了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切实履行了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3、提名委员会

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召集并主持了上述2次会议，期间并未有委托他人出席和缺席情况。本人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讨论，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年任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四）日常工作及现场考察的情况

日常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电话、邮件、短信、微信等多种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主动了解公司最新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和独立作用，向公司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我们还积极关注公司微信平台，关注报纸、网络等有关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向公司了解相关信息，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我们利用参加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等机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募投项目实施基地等进行了现场考察。在此过程中，我们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交流，听取了公司高管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有关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情况和规

范运作情况的汇报, 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年, 本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 对公司多方面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 并积极向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提供建议, 并就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作出独立明确的判断, 对增强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有效性发挥了积极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

(二) 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 公司及相关方未发生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况。

(三) 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四) 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人任期内, 公司披露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评价报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披露了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

设，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充分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本人任期内，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人认为本次聘任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人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做到工作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本次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2024年度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担保事项发表同意的

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此次申请银行贷款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公司法》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公司规范运作，内控制度体系完善，财务运行稳健，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

独立董事： 陈正利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唐云)

报告期内,作为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行使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慎重审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4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报告期内,本人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于2024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后正式卸任,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现就本人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唐云:中国国籍,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历任烟台氨纶厂、烟台氨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长;烟台华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烟台蓝天新大唐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烟台美瑞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年任期内,本人在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4年任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表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任期内通过会前沟通、阅读资料等方式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每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材料都认真阅读、仔细研究。参会过程中认真听取管理层的汇报,积极参与讨论,充分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优势,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本人认为公司在2024年度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参加会议具体情况见下表: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唐云	3	3	0	0	0	2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1、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参会1次,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认真履行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掌握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出席了上述会议,期间并未有委托他人出席和缺席情况。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委员，对公司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研究，同时研究了考核制度与激励机制的相关内容，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年任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四）日常工作及现场考察的情况

日常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电话、邮件、短信、微信等多种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主动了解公司最新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和独立作用，向公司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我们还积极关注公司微信平台，关注报纸、网络等有关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向公司了解相关信息，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我们利用参加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等机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募投项目实施基地等进行了现场考察。在此过程中，我们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交流，听取了公司高管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有关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情况和规范运作情况的汇报，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年，本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对公司多方面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并积极向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提供建议，并就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作出独立明确的判断，对增强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有效性发挥了积极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未发生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况。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人任期内，公司披露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评价报告》；《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披露了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充分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本人任期内，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人认为本次聘任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人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做到工作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本次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 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2024年度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担保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此次申请银行贷款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公司法》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公司规范运作,内控制度体系完善,财务运行稳健,信息披露真

实、准确、及时、完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

以上是本人在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主要内容。在此向各位股东、公司管理层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职过程中给予的积极配合表示感谢，并祝愿公司在今后取得更大的发展。

独立董事：唐云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吴任东)

报告期内,作为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行使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慎重审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4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报告期内,本人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于2024年6月27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后正式卸任,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现就本人在2024年度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吴任东:中国国籍,博士。现任北京清华大学机械工程系研究员;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年任期内,本人在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任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4年任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表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任期内通过会前沟通、阅读资料等方式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每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材料都认真阅读、仔细研究。参会过程中认真听取管理层的汇报,积极参与讨论,充分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优势,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本人认为公司在2024年度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参加会议具体情况见下表: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吴任东	3	0	3	0	0	0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1、提名委员会

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出席了上述会议,期间并未有委托他人出席和缺席情况。本人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讨论,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召集并主持了上述会议,期间并未有委托他人出席和缺席情况。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公司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研究,同时研究了考核制度与激励机制的相关内容,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年任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四）日常工作及现场考察的情况

日常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电话、邮件、短信、微信等多种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主动了解公司最新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和独立作用，向公司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我们还积极关注公司微信平台，关注报纸、网络等有关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向公司了解相关信息，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我们利用参加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等机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募投项目实施基地等进行了现场考察。在此过程中，我们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交流，听取了公司高管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有关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情况和规范运作情况的汇报，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年，本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对公司多方面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并积极向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提供建议，并就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作出独立明确的判断，对增强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有效性发挥了积极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未发生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况。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人任期内，公司披露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评价报告》；《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披露了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充分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本人任期内，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人认为本次聘任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符

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人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做到工作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本次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对公司2024年度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担保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此次申请银行贷款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公司法》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公司规范运作，内控制度体系完善，财务运行稳健，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

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

独立董事：吴任东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李宏宝)

报告期内,作为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行使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慎重审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3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李宏宝:中国国籍,大学本科。曾任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第二研究室助理工程师;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检测中心工程师、检验室主任;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挖掘机械分会副秘书长;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 标准检测技术研究所高级工程师、技术负责人;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挖掘机械分会秘书长;曾任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机械》杂志社副社长;现任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挖掘机械分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自本人2024年6月履职后任期内,本人在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任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4年任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表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任期内通过会前沟通、阅读资料等方式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每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材料都认真阅读、仔细研究。参会过程中认真听取管理层的汇报,积极参与讨论,充分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优势,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本人认为公司在2024年度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参加会议具体情况见下表: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李宏宝	5	0	5	0	0	3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1、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履行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掌握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研究了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切实履行了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3、提名委员会

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讨论，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年任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四）日常工作及现场考察的情况

日常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电话、邮件、短信、微信等多种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主动了解公司最新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和独立作用，向公司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我们还积极关注公司微信平台，关注报纸、网络等有关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向公司了解相关信息，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我们利用参加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等机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募投项目实施基地等进行了现场考察。在此过程中，我们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交流，听取了公司高管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有关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情况和规范运作情况的汇报，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年，本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独立董事的职责要

求，对公司多方面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并积极向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提供建议，并就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作出独立明确的判断，对增强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有效性发挥了积极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未发生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况。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人任期内，公司披露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披露了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充分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人查阅相关文件认为本次聘任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人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做到工作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本次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查阅公司相关资料对公司2024年度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担保事项，认为公司此次申请银行贷款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公司法》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公司规范运作，内控制度体系完善，财务运行稳健，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

2025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加强学习，持续提升履职能力，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加强同公司董事会其他成员、监事会、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出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为促进公司发展提供发挥建设性作用，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李宏宝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冷敏娟)

报告期内,作为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行使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慎重审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4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冷敏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注册会计师。历任烟台港集团有限公司会计;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东北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烟台北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监事;烟台民士达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自本人2024年6月履职后任期内,本人在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4年任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 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表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任期内通过会前

沟通、阅读资料等方式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每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材料都认真阅读、仔细研究。参会过程中认真听取管理层的汇报，积极参与讨论，充分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优势，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本人认为公司在2024年度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参加会议具体情况见下表：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冷敏娟	5	5	0	0	0	3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1、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认真履行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情况监督，掌握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公司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研究，同时研究了考核制度与激励机制的相关内容，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年任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四）日常工作及现场考察的情况

日常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电话、邮件、短信、微信等多种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主动了解公司最新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和独立作用，向公司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我们还积极关注公司微信平台，关注报纸、网络等有关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向公司了解相关信息，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我们利用参加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等机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募投项目实施基地等进行了现场考察。在此过程中，我们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交流，听取了公司高管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有关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情况和规范运作情况的汇报，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年，本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对公司多方面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并积极向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提供建议，并就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作出独立明确的判断，对增强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有效性发挥了积极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未发生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况。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人任期内，公司披露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披露了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充分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人查阅相关文件认为本次聘任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人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

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做到工作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本次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查阅公司相关资料对公司2024年度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担保事项，认为公司此次申请银行贷款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公司法》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公司规范运作，内控制度体系完善，财务运行稳健，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

全体股东利益。

2025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加强学习，持续提升履职能力，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加强同公司董事会其他成员、监事会、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出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为促进公司发展提供发挥建设性作用，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冷敏娟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姜继海)

报告期内,作为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责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行使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慎重审议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4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本人基本情况

姜继海:中国国籍,博士。历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工程系助教;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工程系讲师;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工程系副教授;哈尔滨工业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流体控制及自动化系教授;哈尔滨工业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流体控制及自动化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自本人2024年6月履职后任期内,本人在专门委员会任职情况:任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2024年任期内,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一) 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表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8次董事会会议。本人任期内通过会前

沟通、阅读资料等方式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每次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材料都认真阅读、仔细研究。参会过程中认真听取管理层的汇报，积极参与讨论，充分运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优势，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本人认为公司在2024年度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合法有效，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参加会议具体情况见下表：

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姜继海	5	0	5	0	0	3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1、提名委员会

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出席了任期内的会议，期间并未有委托他人出席和缺席情况。本人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讨论，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2024年任期内，本人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对公司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研究，同时研究了考核制度与激励机制的相关内容，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4年任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

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维护了审计结果的客观、公正。

（四）日常工作及现场考察的情况

日常工作中，我们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电话、邮件、短信、微信等多种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主动了解公司最新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和独立作用，向公司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我们还积极关注公司微信平台，关注报纸、网络等有关媒体关于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向公司了解相关信息，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我们利用参加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等机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募投项目实施基地等进行了现场考察。在此过程中，我们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交流，听取了公司高管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有关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情况和规范运作情况的汇报，并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年，本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对公司多方面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和审核，并积极向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提供建议，并就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作出独立明确的判断，对增强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决策的有效性发挥了积极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情况。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未发生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况。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形。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人任期内，公司披露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披露了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保证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充分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本人查阅相关文件认为本次聘任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人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能够做到工作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

执业准则，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本次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查阅公司相关资料对公司2024年度申请银行贷款并提供担保事项，认为公司此次申请银行贷款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公司法》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年，公司规范运作，内控制度体系完善，财务运行稳健，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

2025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加强学习，持续提升履职能力，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加强同公司董事会其他成员、监事会、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出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为促进公司发展提供发挥建设性作用，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姜继海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及最新修订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年报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15 号编报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则的要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已编制完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年度报告摘要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详见 2025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和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4 年度，公司管理团队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在国内工程机械行业企稳回升的大环境下，通过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共同努力，公司各项业务积极稳健发展。公司资产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部编制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附件：《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 年度，公司管理团队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通过公司管理层和员工的不懈努力，实现营业收入 27.2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4 亿元。财务报表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财务报告情况

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24,860,243.65	2,235,396,716.50	2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4,134,746.51	278,649,657.53	2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5,339,361.60	11,610,986.84	1237.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3	24.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7%	9.07%	增加 0.90 个百分点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6,859,807,618.48	5,890,214,620.87	1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410,544,982.31	3,328,831,784.42	2.45%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72,486.02 万元，同比增加 21.9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413.47 万元，同比增加 23.5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33.94 万元，同比增加 1237.87%。

二、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财务指标分析表

1、资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同比变动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3,783,729,658.67	55.16%	3,090,007,833.48	52.46%	22.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6,077,959.81	44.84%	2,800,206,787.39	47.54%	9.85%

总资产合计	6,859,807,618.48	100.00%	5,890,214,620.87	100.00%	16.46%
-------	------------------	---------	------------------	---------	--------

2024 年末公司总资产合计金额为 685,980.76 万元，较 2023 年末上升了 16.46 个百分点。其中流动资产年末余额为 378,372.97 万元，占总资产的 55.16%，较 2023 年末上升了 22.45%；其中货币资金较去年增长较大，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应收账款较去年增长较大，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应收账款金额增加所致。其中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为 307,607.80 万元，占总资产的 44.84%，较 2023 年末上升了 9.85%。

2、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同比变动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流动负债合计	2,273,666,834.81	68.87%	1,557,814,585.92	60.85%	45.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7,545,921.90	31.13%	1,002,099,311.48	39.15%	2.54%
总负债合计	3,301,212,756.71	100.00%	2,559,913,897.40	100.00%	28.96%

2024 年末公司总负债合计金额为 330,121.28 万元，同比上升了 28.96%，其中流动负债年末余额为 227,366.68 万元，占总负债的 68.87%，同比增加 45.95%；其中短期借款较去年增长较大，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应付账款增长较大，主要系销售规模扩大，采购金额加大所致。非流动负债年末余额 102,754.59 万元，占总负债的 31.13%，同比增加 2.54%。

3、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变动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339,361.60	11,610,986.84	123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593,217.08	-28,659,553.74	751.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61,866.64	-48,417,261.81	388.45%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237.87%，主要系销售增加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上升 751.07%，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上升 388.45%，主要系借款增加所致。

4、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同比变动
盈利能力	销售毛利率	29.49%	30.66%	减少 1.17 个百分点
	净资产收益率	9.97%	9.07%	增加 0.90 个百分点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1.66	1.98	-16.16%
	速动比率	1.14	1.38	-17.39%
	资产负债率	48.12%	43.46%	增加 4.66 个百分点
营运能力	存货周转率	1.81	1.68	7.51%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2.90	3.35	-13.48%

盈利能力分析：公司销售毛利率下降了 1.17 个百分点。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增加 0.9 个百分点。

偿债能力分析：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分别较上年下降了 16.16 和 17.39 个百分点。资产负债率指标同比增加 4.66 个百分点。

营运能力分析：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1.81 次，较去年增加 7.51 个百分点；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2.9 次，较去年下降 13.48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6.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344,134,746.51 元。截至 2024 年底，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1,865,152,166.47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了更好的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向可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31,088,29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1,554,414.6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限制性股票授予与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7. 《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编制的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专项报告的数据基本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状况。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附件：《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 202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96 号）核准，公司获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扣除不包含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的承销及保荐费用、会计师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5,986,896.1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84,013,103.81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1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2]25996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5,986,896.19
2022 年度-2024 年度累计投入使用金额	338,725,368.12
加：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	36,271,381.23
募集资金余额	<u>681,559,116.92</u>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65,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u>616,559,116.92</u>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反《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银行专项账户（详见“二（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由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签批后，由会计部门执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计划投入时，按不同的限额，由总经理、董事长或者上报董事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公司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同时抄送监事会和总经理。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保税港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 2024 年 9 月-10 月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分行、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535902112810888	活期存款	242,265,078.18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15504700040043	活期存款	101,960,444.0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保税港区支行	226046057169	活期存款	108,006,977.5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378020100100172436	活期存款	2,184.6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8080180800193669	活期存款	8,513,630.3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福山支行	8110601012901427805	活期存款	2,299,540.1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支行	8112001013400827624	活期存款	153,103,992.4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离岸分行	OSA535905366332000	活期存款	0.00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	100000301172909	活期存款	407,269.43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罗勇分行	100000301172932	活期存款	0.00

合计

616,559,116.9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681,559,116.92 元，其中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 65,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16,559,116.92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初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 420,000,000.00 元，累计投资购买理财产品 676,590,000.00 元，赎回 1,031,590,000.00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 65,000,000.00 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 2024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艾迪精密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艾迪精密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对募集资金使用履行了必要、合理的审批程序，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附件 1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24.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272.5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872.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0.27%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	是	55,070.15	28,498.96	28,498.96	1,164.6	6,069.15	-22,429.81	21.30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	是	22,497.00	7,197.00	7,197.00	303.24	714.22	-6,482.78	9.92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22,432.85	22,432.85	22,432.85		22,432.85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在泰国新建年产液压破碎锤 1.6 万台、多元化属具 3.6 万台和高端液压件 0.8 万台套项目			24,972.50	24,972.50	4,656.32	4,656.32	-20,316.18	18.65	2026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艾崎精密高端液压件项目			15,300.00	15,300.00			-15,300.00		2026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u>100,000.00</u>	<u>98,401.31</u>	<u>98,401.31</u>	<u>6,124.16</u>	<u>33,872.54</u>	<u>-64,528.77</u>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受经济大环境整体低迷等多重因素影响，国内工程机械行业市场低迷，行业内部竞争加剧，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展缓慢。同时，随着机械制造技术的不断发展，公司在项目实际建设中采取了优化生产设备选型、对辅助设备进行技术改进、加强整体协同等措施，预计项目投入成本有所降低。因此，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业务发展整体规划的需要，调减“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和“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建设，并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相应延期至2026年12月，从而达到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目的。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5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2,552,933.93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2]29567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2年5月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p> <p>2023年4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p> <p>2024年4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件 2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	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	28,498.96	28,498.96	1,164.6	6,069.15	21.30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	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	7,197.00	7,197.00	303.24	714.22	9.92	2026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22,432.85	22,432.85		22,432.85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在泰国新建年产液压破碎锤1.6万台、多元化属具3.6万台和高端液压件0.8万台套项目		24,972.50	24,972.50	4,656.32	4,656.32	18.65	2026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艾崎精密高端液压件项目		15,300.00	15,300.00				2026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u>98,401.31</u>	<u>98,401.31</u>	<u>6,124.16</u>	<u>33,872.54</u>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发展整体规划，基于加快国际化布局、提高产品的技术实力和在高端液压件市场的品牌影								



	<p>响力等实际需求，调减“闭式系统高压柱塞泵和马达建设项目”和“工程机械用电控多路阀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在泰国新建年产液压破碎锤 1.6 万台、多元化属具 3.6 万台和高端液压件 0.8 万台套项目”“艾崎精密高端液压件项目”建设，并将原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相应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从而达到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目的。</p> <p>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无</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无</p>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8.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确定的 2025 年度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及经营目标，公司编制了《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细内容请见附件。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附件：《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24年度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一、2025年的财务预算主要指标：

目标营业收入、净利润争取实现同比增长。

二、预算编制基础

1、2025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2021-2024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2、本预算包括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三、基本假设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及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4、公司2025年度业务模式及市场无重大变化。

5、公司主要服务的市场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6、公司主要原料成本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7、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涉及的信贷利率、税收政策将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8、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能正常运行，计划的投资项目能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

9、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影响。

四、确保财务预算完成的措施

2025年，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确保预算任务的完成：

1、充分认识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因素，对2025年经营工作进行系统安排，将市场开发工作进行重点规划，确保固有市场稳中有升、新项目市场有较大进展，从而奠定公司产值利润增长的基础。

2、继续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工作，特别是主要成本项目的预算管理工作，对于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主要成本，严格按照预算的项目及金额进行合同



的签订、资金的审批支付,实现对主要成本项目的精细化管理。

3、继续推进夯实公司基础管理工作,建立全面预算管理体系及设备管理体系的长效机制,使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得到有利保障。

4、强化财务和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风险,保证财务指标的实现。

5、全面建立部门绩效考核制度,调动各部门全体员工全身心投入工作中,履行好岗位职责。以服务客户为中心,以强化管理为手段,以绩效考核为突破,全方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6、继续加强全面内控管理制度,特别是投资项目和成本控制的内核基础工作,对于公司投资的项目和经营过程每个环节,严格按照公司内控管理制度执行,实现有效率的精细化管理。

上述财务预算、经营计划、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5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不确定性。

以上报告,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9. 《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资格条件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能力。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执业准则，对公司的资产状况、经营成果所作审计实事求是，所出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10. 《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额度和拟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申请银行贷款额度 和拟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实际及银行贷款情况以及 2025 年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将在 2025 年度从银行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含本数），本额度为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合计贷款额度，母子公司之间可以自行调整，但贷款总额不得超过前述累计金额额度。

公司将通过自有资产抵押、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等途径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贷款额度内发生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措施。具体以相关贷款协议约定为准。

预计 2025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明细如下：

币种：人民币，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 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	艾迪液压	100	15.09	0	10,000.00	2.85	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年度股东大会对新额度批准之日止	否	否
2. 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	奥朗科技	100	92.69	0	10,000.00	2.85	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年度股东大会对新额度批准之日止	否	否
	艾迪锐能	100	84.54	0	10,000.00	2.85			
	艾创科技	100	104.83	0	10,000.00	2.85			
	亿恩新动力	100	81.00	6292	10,000.00	2.85			
二、对合营、联营企业的担保预计									
无									



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对于上述预计额度（18 亿元）范围内的贷款事项，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不再另行召开会议审议，统一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予以办理。超出上述预计额度范围的贷款事项，届时需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程序。

上述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起算，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就此事项做出新的决议为止。

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11.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更好地激励董事、监事，为企业发展创造更大的效益，体现“责任、风险、利益相一致”的原则，依据董事、监事的工作任务和责任，确定公司董事、监事 2025 年度的基本薪酬及津贴，具体如下。

本议案分为下述 3 个子项议案进行分项表决：

11.01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序号	姓名	职务	金额（含税/万元）
1	宋飞	董事长、总经理	100
2	徐尚武	董事、副总经理	60
3	宋鹏	董事、副总经理	60
4	宋鸥	董事、副总经理	60
5	付晓东	董事	58
6	宋宇轩	董事	12 万美元

11.0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津贴的议案》

序号	姓名	职务	金额（含税/万元）
1	李宏宝	独立董事	8
2	冷敏娟	独立董事	8
3	姜继海	独立董事	8

11.03 《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序号	姓名	职务	金额（含税/万元）
1	孙永政	监事会主席	20
2	方志东	监事	14
3	王志凤	职工监事	12.9

对于公司董事、监事等相关人员，在执行上述基本薪酬的同时，会根据公司《绩效考核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参与公司绩效考核，根据最终的考核情况确定绩效工资并最终确定实际发放薪酬。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